



臺東縣達仁鄉公所

115年度全國原住民族傳統射箭邀請賽簡章



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4 日

臺東縣達仁鄉115年度全國原住民族傳統射箭邀請賽簡章

臺東縣 966 台東縣達仁鄉安朔村 9 鄰復
達仁鄉公所 興路 14 號

承辦課 達仁鄉公所社會課
承辦人 杜峯雄 089-702249 分機 609
李邵琪 089-702249 分機 611

壹、計畫目的：

- 一、為活絡本鄉運動風氣，傳承傳統射箭文化與技藝，培育本鄉射箭運動人才，同時提升全民運動風氣。
- 二、增進本鄉與各界運動好手情誼，透過競賽彼此交流精益求精，同時凝聚族群認同與團結意識。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臺東縣政府、臺東縣議會。
- 二、主辦單位：臺東縣達仁鄉公所。
- 三、協辦單位：各參加隊伍之鄉（鎮、市、區）公所、達仁鄉民代表會、達仁衛生所、臺東縣警察局大武分局、本鄉轄內各村各部落、社團及學校。

參、比賽日期：115年6月19日（星期五）。

肆、比賽地點：達仁鄉土坂村臨時集會所（青青草原）。

地圖搜尋：https://maps.app.goo.gl/rwgVxcpUWKHG1mgb8?g_st=il

伍、參賽對象及資格：

- 一、社會組：13歲以上，未滿18歲選手需附監護人同意書（已婚者免）。
- 二、國小組：年滿6歲以上，未滿13歲以下之學童（民國102年6月19日前出生者含當日）。
- 三、身體狀況：凡有心臟病、高血壓、孕婦、癲癇等或長期服藥者，請勿報名參加。
- 四、參賽隊伍限制：總隊伍數 90 隊：社會組 70 隊 210 人（含本鄉名額 15 隊 45 人）、國小組 20 隊 60 人（含本鄉名額 10 隊 30 人）。

陸、報名時間、地點、方式與限制：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5年05月29日（星期五） 下午 17 時止，或限額 90 隊額滿截止。

二、報名地點：臺東縣達仁鄉公所。

三、報名方式：（報名方式擇一即可）

（一）線上報名：Google 線上表單報名。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1_Xn4fY14nrhGRrxkD6ToJdEyASdHUq_jH22Bx316IN0k/edit 線上報名完成後，請務必以電話認是否完成報名作業，未確認致報名失敗者應自行承擔。

（二）填妥報名表親自或委託、郵寄至達仁鄉公所報名。

1、報名諮詢專線-達仁鄉公所社會課 089-702249 分機 609 杜先生或 611

李小姐，時間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3：30 至 17：00 止，例假日停止報名。

2、紙本報名表填畢後，掛號郵寄至臺東縣達仁鄉公所(地址：966 臺東縣達仁鄉安朔村 9 鄰復興路 14 號)，收件者請註明「115 年達仁鄉傳統射報名資料」，或親送至臺東縣達仁鄉公所社會課。

- (三)報名者務必確實填寫報名資料，如資料不完整或填寫不清楚，經通知後未於報名截止日前補正，將視為資格不符不得參賽。
- (四)本屆賽事皆不受理活動當日現場報名(可彈性調整已報名選手之組合，惟不得更改姓名)。

四、保險事宜：因應活動期間場地各種意外突發狀況，本所將投保各比賽場地之公共意外責任險，為避免各隊選手於比賽期間受傷，各隊應自行投保選手個人意外險。

六、注意事項：

- (一)當日活動鼓勵出賽選手穿著原住民傳統背心或服飾及自行配戴箭袋。
- (二)當日活動不受理現場報名，於確認報名表件始完成報名程序。
- (三)團體組以每人限報 1 隊，社會組採男女混合組隊(3 人一隊，不得跨組，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 (四)國小組以學校為單位報名，參賽學生請帶隊老師或教練隨隊參加。
- (五)團體組出賽人數為 3 人，預賽時未滿 3 人時仍得出場競賽，惟成績僅記入個人賽預賽成績，不計入團體賽成績，經發現有冒名參加比賽者，該隊以零分計算。
- (六)團體組自由組隊，自訂隊名並於報名時清楚註明。
- (七)大會認為必要時，選手應出示身分證或健保卡或駕照以資證明，未出示證件者，不得出場競賽。
- (八)全程無需繳交任何費用，報名相關問題請洽聯絡人，勿輕信他人以免遭詐騙。

柒、競賽種類、分組及獎勵：

一、區分如下表：

競賽組別	分組	賽制
社會組	男女混合團體組 公開個人男子組 公開個人女子組 鄉內個人男子組 鄉內個人女子組	18 公尺
國小組	個人組(不分男、女)	12 公尺

二、**社會團體組**：不分性別 3 人組成一隊，每人報 1 隊。**團體預賽**以二局 4 回，以總分制排列成績取 30 名進入決賽，**團體決賽(30 隊)**取前 5 名頒發獎金、前 3 名加頒獎牌。

三、個人組：

(一)公開個人組：

- 1、男子組：由團體賽二局總積分取 30 名進入決賽直接排名，並取前 5 名頒發獎金、前 3 名加頒獎牌。
- 2、女子組：由團體賽二局總積分取 30 名進入決賽直接排名，並取前 5 名頒發獎金、前 3 名加頒獎牌。

(二)鄉內個人組：

為鼓勵本鄉射箭人才，凡設籍達仁鄉報名者，皆列入鄉內個人組，不限人數。

- 1、男子組：決賽直接排名，取前 5 名頒發獎金，前 3 名加頒獎牌。
- 2、女子組：決賽直接排名，取前 5 名頒發獎金，前 3 名加頒獎牌。

(註：外鄉區及本鄉區二者擇一參賽，獎金不重複發放，未勾選者視為不參加個人賽，不予計算個人賽程。)

三、國小個人組：

由二局 4 回總積分直接排名，並取前 5 名頒發獎金、前 3 名加頒獎牌。

捌、獎勵：詳如附件四

玖、附則：

- 一、比賽現場錄製攝影之影片及照片，著作權歸屬主(承)辦單位，並同意授權主(承)辦單位得自由運用，以利活動進行與動期間及結束後之行銷宣傳，不論重製、編輯、公開展示、開演出、公開上映、公開播送、公開傳輸等，均不須另行通知參賽者，參賽者亦不得收取任何酬勞。
- 二、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定並公告本所網站，恕不另通知。

壹拾、簡章相關附件：

- 一、競賽方式與競賽規則(附件一)
- 二、競賽事項申訴書(附件二)
- 三、比賽使用靶紙、活動流程表(附件三)
- 四、獎金一覽表(附件四)
- 五、監護人同意書(附件五)
- 六、紙本報名表(附件六)

臺東縣達仁鄉公所115年度全國原住民族傳統射箭邀請賽 競賽方式與競賽規則

壹、競賽方式與比賽規則：

一、競賽用靶：本次競賽全程使用環形豬靶。

二、比賽規則：

(一)社會團體組（男女混合組隊）：

1、團體組靶距 18 公尺。

2、**團體預賽**以 2 局 4 回，每回 5 支箭，1 局 2 回每人共射 20 支箭，以總分制排列成績取前 30 名隊伍進入決賽，**團體決賽**以 1 局 2 回每回 5 支箭一局共射 10 支箭，取前 5 名頒發獎金、前 3 名加頒獎牌。

(二)公開男、女個人組：

1、男、女子組靶距 18 公尺。

2、公開組男、女個人賽：以團體賽前個人 2 局總合成績，取男子組前 30 名進入決賽，女子組前 30 名進入決賽。個人決賽以 1 局 2 回每回 5 支箭一局共射 10 支箭，決賽直接排名。

3、鄉內個人組：設籍達仁鄉鄉民無須排名成績皆列入鄉內個人決賽，鄉內個人決賽以 2 局 4 回每回 5 支箭一局共射 20 支箭，決賽直接排名。

(三)國小個人組：

1、13 歲以下不分男女，射距：12 公尺。

2、每回射 5 支箭，每人射二局 4 回共 20 箭，直接排名。

(四)神射手：個人賽(社男、社女組、國小組)各取一名，取前 20 支箭(10 分較多者)若支數相同以 9.8.7.6.5.4.3.2.1 分較多者。

(五)選手比賽時於發射線前不可跨線、踩線。

(六)比賽選手或隊伍經檢錄組廣播三次未到者以棄權論，競賽中選手未能上選手預備線廣播三次未到者以棄權論。

(七)出賽成績紀錄表必須由選手及裁判簽名確認，因疏忽未簽名者，以零分計算。

(八)出賽成績表分數更正部分必須由線上裁判簽名確認否則一律零分計算。

貳、比賽制度：

一、本賽制無抽籤制度，**依報名順序排定資格賽靶位**，各組別參賽隊伍均進行晉級賽，依總分高低排入賽制籤表中。

二、團體賽、個人賽使用環形山豬靶，圖示如【附件三】以彩色 10 分為判定分數依據，若箭射著點在兩個色環帶上獲得分線上時，以較高分計算，射中一分外之山豬毛髮均為一分。

三、時間及競賽規定：

(一)於 1 回 90 秒內射完 5 箭，每局射 2 回 10 支箭，其箭逾時未射出者不予計分。逾時發射及搶時發射扣除該回最高分一箭。

(二)超射箭，以靶面 5 支箭計算先清除靶面多出箭拔高分箭，再處理超射箭拔高分箭，多射一支拔高分箭 2 支，以此類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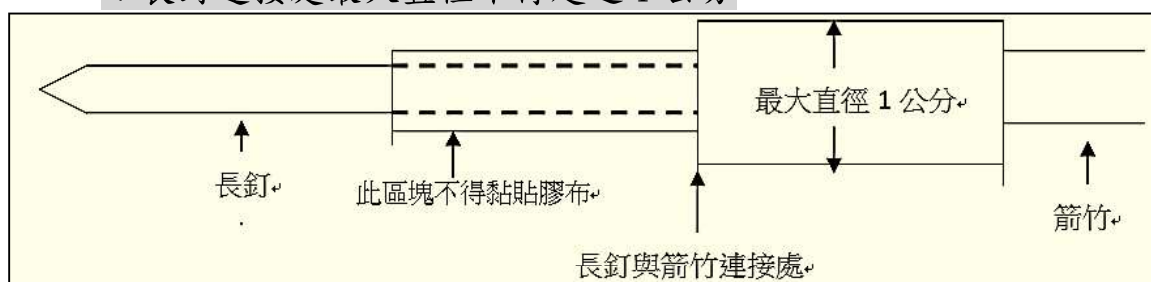
(三)計分方式，以射每 1 局 2 回 10 箭之總分計算成績，以最高分總合成績者為勝。

參、競賽裝備弓、箭規定：

參賽選手自備弓與箭，木弓或竹弓均可，唯比賽時須通過裁判檢定，詳細說明如下：

- 一、木弓或竹弓：長度、磅數、弓弦材質不限，弓臂不得用各式加工工業製材料及加裝瞄準器，以傳統木弓或竹弓為主，護弓弦從搭箭點向上不得超過 15 公分，不得裝置任何輔助瞄準用的器物、刻畫等。
- 二、竹箭規格：箭桿以箭竹取材，箭頭長釘材質不限，箭尾槽不得裝尾羽毛或其它材料，箭頭之長釘連接箭竹之前端不得黏貼膠布或其他材質，長釘連接箭竹之後端最大直徑不得超過 1 公分。

*長釘連接處最大直徑不得超過 1 公分



三、鼓勵個人使用弓箭塗彩具原住民特色圖騰彩繪。

四、競賽是日請選手自行備妥弓箭，大會不另準備。

肆、射箭程序：(射箭指揮口令)

一、進入比賽場就位→射箭→結束→計分→拔箭→回就位點。請選手依照裁判口令規定依序完成，不得有任何失誤；選手注意事項：(請參賽選手進入射箭區時，一律攜帶箭袋，及限帶 5 支箭，1 支預備箭比賽箭)。

(一)唱名：唱名後選手才能進入預備線就位。

(二)哨聲二響：就發射線就位(10 秒)

(三)哨聲一響：開始發射

(四)哨聲三響：停止發射看靶計分

(五)特別提醒：若射手於射擊時間未結束前已射擊完畢，該射手應退至射擊預備線，並保持安靜不影響其他射手完成比賽。

二、計分員如尚未登錄箭值時，選手嚴禁碰觸箭桿及靶紙，如選手觸碰箭桿，該箭值以無效箭計。

三、選手於發射線前腳不得踩線及跨線。

四、經計分員紀錄箭值皆數，核對分數無誤後，請參賽選手在計分表以原子筆親筆簽名以示確認無誤。

伍、計分方式：

- 一、依箭射中之得分（10~1 分）計分計箭值由高分至低分，若重疊為箭中箭，則以靶紙上母箭之得分數為計分依據是否乘於二。於裁判哨音三響後，由選手與裁判同時前往看靶每箭經選手及裁判確認無誤時始得拔箭，如有爭議之箭應由大會裁判(長)認定後計分。有爭議之箭值以當場未拔箭前更正並由裁判簽名確認，否則會後一律不接受申訴質疑。
- 二、選手射出反彈箭或穿靶箭、垂直箭應立即舉手向裁判反映停止發射，待該趟射完後與裁判、記分員選手三人查看未標記的箭值計分後再行補射該趟未射完的箭。
- 三、選手明知脫靶後再繼續射第 6 支或第 7 支被發現後該局以 M 分計算舉黃牌警告，若第二次再發現以紅牌淘汰。
- 四、脫靶箭未找到的箭，必須向裁判報備登記箭號，未報備在靶後尋獲確認扣除該局最高分。(團體賽亦同)
- 五、看靶完成後，裁判應請選手於計分表簽名以示確認無誤，選手簽名後不得再提出異議。倘見有壓線情形，該箭以最高分列計。
- 六、計分表如有塗改，需經線上裁判以紅筆簽名以示負責、塗改未經裁判簽名以 M 分計算。
- 七、計分有異議經裁判判決為最終的判決不得再議。
- 八、選手在計分表未簽名以 M 分計算該局分數。
- 九、每射一回任何分數在未拔箭前與記分裁判同時確認簽名，離開後不得再議申訴更改。
- 十、未簽名選手成績一律以 0 分計算。

陸、同分處理：

- 一、團體組：排名資格賽先比較團隊得 10 分(X)多者為優勝，次比較 9. 8. 7. 6. 5. 4. 3. 2. 1 分。
- 二、個人組：先比較個人得 10 分(X)多者為優勝，次比較 9. 8. 7. 6. 5. 4. 3. 2. 1 分。

柒、靶場射箭規範：

- 一、射箭場中射手全程統一聽從裁判長（裁判）口令（公開練習）、哨聲、鳴笛聲，必須依裁判指揮之口令就定位，不可任意進出比賽場地。
- 二、每回每人限定於 90 秒完成 5 箭之發射，發射哨音未響強先發設及裁判哨聲三響時間到，違者經裁判認定後，該選手該局最高分之 2 支箭不列計分拔該局最高分，以此類推。
- 三、所有參賽選手，須於大會指定之射箭區域內使用弓箭，嚴禁私自架設靶架、靶墊實施練習及歸零，違者取消該名選手參賽資格，若因而發生意外，肇事者需負全部之刑責與賠償責任。
- 四、在任何時間、地點，任何人手持弓箭時，嚴禁將箭頭對人瞄準，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 五、參賽選手嚴禁酒後出賽，經大會裁判認定選手違反規定時，該選手取消

參賽資格，必要時得予驅逐出場。

- 六、射箭競賽報名團體或個人如有冒名頂替者，一經查屬實，取消該隊參賽資格，個人賽其成績以 M 分計。
- 七、射箭比賽進行中，於比賽場地內外嚴禁選手大聲喧嘩、嘻鬧影響其他選手射箭進行，如有情事經裁判警告黃牌制止後，有再犯情形裁判得對違規之(選手、教練、領隊)依規定舉紅牌驅逐出場，以維競賽場地之秩序、安全。
- 八、選手及家眷可在安全規定場內，在不影響競賽選手原則下，為比賽選手加油鼓勵。
- 九、參賽者請勿赤膊出賽，不符規定者一律不得參賽。參賽者亦不得於競賽期間飲用酒精類飲料，以維護傳統射箭賽事公平、安全、紀律與整體觀感形象。

捌、申訴：

- 一、比賽應服從裁判判決，如有疑義，須由領隊親自以大會規定之申訴書書面向大會提出，並繳交新台幣 3,000 元保證金(該保證金於結果公佈後發還)，相關疑義需於競賽成績公佈一小時內提出，逾時不予受理。
- 二、凡未按大會規定提出申訴而阻礙競賽進行之選手及隊職員，均一律取消個人及團體所得之比賽成績及參賽資格。
- 三、比賽進行中任何一員均不得向裁判人員當面質詢，除不予受理外，並視違規情節輕重得交大會議處。
- 四、有關競賽爭議，規則有明文規定者，如有異議，需經領隊或隊長持新台幣 3,000 元保證金及申訴書，當面提出申訴，由裁判組審議後判決之。
- 五、審理抗議事項之判決乃為最後之決定，不得再提出上訴。
- 六、依規定裁判分數之判決及裁判舉黃牌都不得申訴。

玖、其他注意事項：

- 一、為維護場地環境清潔，請各隊主動協助維護比賽場地之整潔，賽後需負責清理休息區垃圾，並至垃圾桶配合分類回收。
- 二、比賽場地為全面禁菸、嚴禁飲酒之場所，請各領隊嚴格要求選手配合，以免受衛生局裁罰。
- 三、選手及家眷至會場時應將汽(機)車輛停置大會指定之停車場，並配合大會交管指揮，將汽(機)車上鎖貴重物品請妥善保管，大會不負保管之責。
- 四、比賽前一日早上 8 時起比賽場地僅供查看靶位、休息區，除工作人員佈置場地及其他公務所需外，禁止各式車輛、腳踏車、電動車進入。
- 五、比賽時禁止於選手休息區烹煮食物，禁用明火或電熱器材。

附件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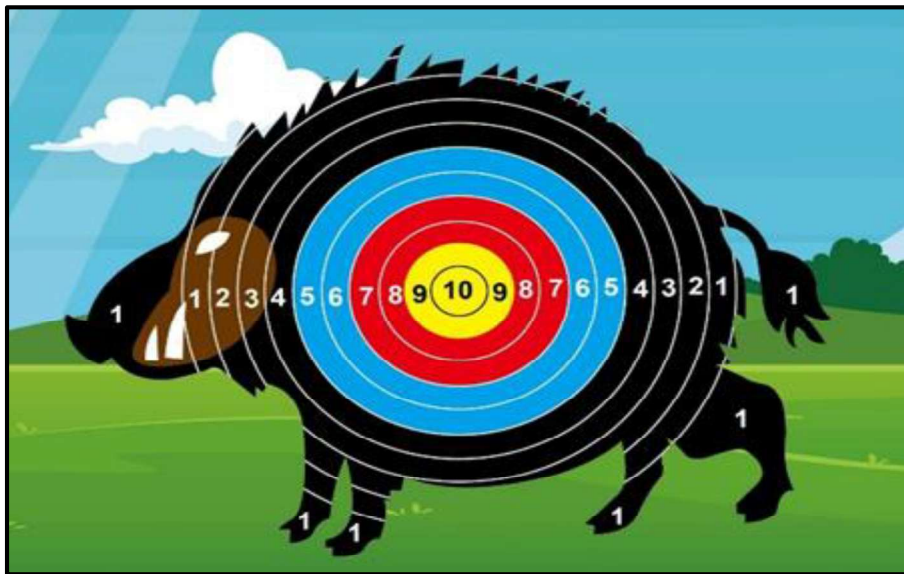
臺東縣達仁鄉公所115年度全國原住民族傳統射箭邀請賽

競賽事項申訴書

申訴事由			糾紛發生 時間及地點	時間	
				地點	
申訴事實					
證人/證據					
單位領隊 或教練	(簽章)	申訴人	(簽章)	申訴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裁判長意見					
審判委員會 判決(仲裁)					
審判委員會 (仲裁) 召集人			簽名		

臺東縣達仁鄉公所115年度全國原住民族傳統射箭邀請賽

比賽使用環形豬帆布靶



活動流程表(暫定)日期:115年06月19日(星期五)

時程	時間	活動內容	備註
上午競賽	07:30~08:30	報到及檢錄	報到組
	07:30~09:00	開放選手練習	由裁判統一指揮
	09:00~09:20	領隊會議、佈置靶紙	由裁判統一指揮
	09:20~10:00	競賽開始 (社會組團體預賽、國小組)	裁判長
	10:00~10:30	開幕典禮	大會主席
	10:30~12:00	競賽開始 (團體賽社會組、國小組)	裁判長
中午	12:00~13:00	午餐休息	
下午競賽	13:00~14:00	競賽開始 (鄉內男、女個人決賽) (公開男、女個人決賽)	裁判長
	14:00~15:00	團體賽決賽	裁判長
	15:00~16:00	閉幕典禮	大會主席
	16:00	賦歸	全體參賽人員

※ 比賽時間依當日狀況隨時調整 ※

附件四

臺東縣達仁鄉公所115年度全國原住民族傳統射箭邀請賽

競賽獎勵金一覽表

組別	項目	名次	獎金	獎盃/獎牌
社會組	團體賽	第一名	12,000元	獎盃1座
		第二名	10,000元	獎盃1座
		第三名	8,000元	獎盃1座
		第四名	6,000元	獎盃1座
		第五名	5,000元	獎盃1座
	公開 個人男子組	第一名	3,000元	獎牌1面
		第二名	2,500元	獎牌1面
		第三名	2,000元	獎牌1面
		第四名	1,500元	
		第五名	1,000元	
	公開 個人女子組	第一名	3,000元	獎牌1面
		第二名	2,500元	獎牌1面
		第三名	2,000元	獎牌1面
		第四名	1,500元	
		第五名	1,000元	
	鄉內 個人男子組	第一名	4,000元	獎牌1面
		第二名	3,500元	獎牌1面
		第三名	3,000元	獎牌1面
		第四名	2,000元	
		第五名	1,000元	
	鄉內 個人女子組	第一名	4,000元	獎牌1面
		第二名	3,500元	獎牌1面
		第三名	3,000元	獎牌1面
		第四名	2,000元	
		第五名	1,000元	
國小組	個人賽 不分男、女	第一名	4,000元	獎牌1面
		第二名	3,500元	獎牌1面
		第三名	3,000元	獎牌1面
		第四名	2,000元	
		第五名	1,000元	
神射手獎項 (2局20支箭10分最多者)		社會男子組	1,000元	
		社會女子組	1,000元	
		國小組	1,000元	
備註	各項競賽獎金應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相關規定扣繳稅款並開立扣繳憑單，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			

臺東縣達仁鄉公所
115年度全國原住民族傳統射箭邀請賽
監護人同意書

本人為未成年參賽者_____ (參賽者姓名) 之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謹以本同意書同意_____ (參賽者姓名) 參加「臺東縣達仁鄉公所115年度全國原住民族傳統射箭邀請賽」賽事，並同意主辦單位於競賽規程中所規範之所有事項，亦瞭解本活動所需承受之風險，保證上述之未成年參賽者身心健康，志願參加比賽。

若於競賽過程中發生任何傷亡意外，按本活動投保之公共意外險處理(所有細節依投保公司之保險契約為準)，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本人或家屬、遺囑執行人或有關人員均不能狀告本活動所有相關單位、人員。

本人保證提供有效的身份證與資料用於核實本人身份，對以上論述予以確認並願意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本人瞭解以下所填寫之個人資料，係供「臺東縣達仁鄉公所115年度全國原住民族傳統射箭邀請賽」活動執行單位聯絡與證明之用。

法定代理人 (監護人) 姓名： _____ (蓋章或簽名)

身份證字號：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住址： 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六

臺東縣達仁鄉115年度全國原住民族傳統射箭邀請賽
報名表

隊名					
領隊姓名	連絡電話			參加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
序號	姓名(族別)	出生年月日	性別	身分證字號	住址
1					
2					
3					
候補 (無則免填)					

1. 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115年5月29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逾時概不受理，亦不受理活動當日現場報名。
2. 報名方式：
 - (1) 紙本報名表填畢後，掛號郵寄至「臺東縣達仁鄉公所」(地址：966 臺東縣達仁鄉安朔村9鄰復興路14號)，收件者請註明「115年傳統射箭賽報名表」，或親送至臺東縣達仁鄉公所社會課。
 - (2) 請參賽者於比賽當日檢錄時，請出示身分證明文件供大會查驗。